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海发改价备〔2024〕49号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关于海南泯华投资有限公司珉华雅苑项目 A、B 栋住宅价格备案的通知

海南泯华投资有限公司：

你公司珉华雅苑项目 A、B 栋住宅价格备案的申请及相关材料收悉。根据《海南省物价局 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进一步做好商品住宅销售价格备案管理工作的通知》（琼价费管〔2018〕295 号）、《海南省商品房销售明码标价规定实施细则（试行）》（琼价价检〔2011〕195 号）、《海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海南省 2021 年房地产市场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琼府办函〔2021〕72 号）和海口市

政府的有关要求，准予备案：拟售住宅（毛坯）均价 14667 元/平方米（详见附表），请注意以下事项：

一、请严格按照要求在明显的地方公布该楼盘的拟售商品住宅备案价目表及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承诺书。

二、备案后的项目如需调高价格的必须重新申报价格备案，禁止随意涨价行为。

三、企业首次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需在本通知书印发之日起 30 个工作日内办理，逾期未办理的委 6 个月内不再重新出具备案通知书；企业办理商品房预售许可证延期等相关业务，不涉及调高备案价格的，本通知书持续有效。

四、项目纳税事项按相关税法办理。

- 附表：1. 海南泯华投资有限公司珉华雅苑项目 A、B 栋住宅商品房销售价格备案申报表
2. 海南泯华投资有限公司珉华雅苑项目 A、B 栋住宅新建商品房销售价目表
3. 商品住宅销售价格承诺书



（此件主动公开）

抄送：市住建局，市市场监管局，国家统计局海口调查队。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4 年 4 月 2 日印发
